

证券代码：833251

证券简称：东忠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丁伟儒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补充确认提供担保（暨关联交易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（暨关联交易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丁伟儒、丁伟可、杨宇明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预计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丁伟儒、丁伟可、杨宇明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

是 否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